

关于征集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 厦门原创网络文化作品的通知

各区、各有关部门、社会组织及个人：

根据中央网信办的通知精神，拟在全市开展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厦门原创网络文化作品征集展播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主题

以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为主题，反映 40 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厦门改革开放巨大成就；展示厦门高素质创新创业之城、高颜值生态花园之城的良好形象；讲述各行各业积极进取、拼搏奋进的故事；传播网络正能量，开展网络公益活动，倡导文明健康的上网理念。

二、主办、承办单位

主办单位：厦门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

承办单位：厦门网

三、征集时间及方式

即日起至 2018 年 10 月 20 日，作品提交方式如下：

方式一：登录厦门网“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厦门原创网络文化作品征集展播活动”专题页，按格式要求提交作品，网址：<http://ggkf40.xmnn.cn>；

方式二：将作品发送至电子邮箱：ggkf40@xmnn.cn，并提供以下信息：单位名称（个人姓名）、作品名称、作品类型、150字以内作品简介、作者姓名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（详见附件）。邮件主题统一命名为：单位名称（或个人姓名）+作品名称。

四、作品形式

1. 平面作品：包括图文、漫画、宣传画等，文件格式为 Word、WPS 或 JPG、JPEG，分辨率 300dpi；若作品包含多个文件（例如组图），压缩至同一文件包上传；

2. 短视频：包括动画、宣传片等视频作品，格式为 Mp4 视频文件。每部作品时长不超过 5 分钟，分辨率最低要求为 1280*720；动画视频作品最低要求 24 帧/秒；

3. 微电影：每部作品时长不超过 8 分钟，格式为 Mp4 视频文件，分辨率最低要求为 1280*720。

五、展播方式

对征集的网络文化作品进行评审，从中选出入围作品、优秀作品。入围作品将分类在厦门网活动专题页面展播，优秀作品将组织在市属主要网站平台宣传推广，并向上级网信部门推荐。

六、作品要求

1. 作品要坚持正确导向，紧扣主题要求，内容健康、积极向上，注重政治性、思想性、艺术性的统一；

2. 请严格按照格式、时长等要求，择优报送网络文化作品，并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及联系方式；

3. 提交的作品须为提交单位（或提交人）原创，确认拥有该作品的著作权，不得存在侵犯第三方权利的情形，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。主办方不承担包括因肖像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、著作权、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。提交作品后，即视为许可主办方以公益宣传为目的，自身或授权给第三方进行展播，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卫星电视、互联网、手机、平面媒体等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

厦门网 林雄哲 15259268137，

黄晓萍 15396259583

附件：《作品信息填报表》

厦门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

2018年9月19日

附件：

作品信息填报表

单位名称 (个人姓名)	作品名称	作品类型	作品简介 (150 字内)	作者姓名	联系人	联系电话

注：作品类型为平面作品、短视频、微电影中的一种。